1.5T 磁共振、64 排 CT 售后迭代升级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OMR/CT-202609-CS477-CN

本合同 2026 年 9 月 24 日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甲方为栾川县中医院，乙方为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各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本合同共肆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一、合同的组成部分：

1、成交通知书

2、本合同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合同各方必须予以遵守执行。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1.5T 磁共振、64 排 CT 售后迭代升级维保服务，见附件。

三、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即 2026 年 9 月 24 日至 2029 年 9 月 23 日。

四、合同价款：

本合同（修理修配服务、CT 售后迭代升级服务）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壹佰陆拾万元整（小写：￥1600000.00）。

五、质量及专利权：

1、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符合栾川县中医院 1.5T 磁共振、64 排 CT 售后迭代升级维保服务项目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其提供的标的及标的中的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起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产权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六、服务地点及联系方式：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联系人：王军锋，联系方式：13783152676。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提供

1、64 排 CT 迭代升级，包括①具备人工智能摆位；②具备人工智能扫描计划；③具备人工智能参数优化；④支持面部识别功能：患者平躺于检查床后可自动识别面部位置；⑤支持面部追踪功能：患者位置移动时，可自动追踪识别新的面部位置；⑥智能定位功能：根据扫描要求和病人位置，智能进行升进床；⑦智能定位跟踪功能：患者位置发生变化时，自动更新患者定位信息；⑧支持远程一键退床功能：扫描完成后可在操作台侧一键退床；⑨支持个性化扫描计划调节功能：系统根据不同患者制定不同的扫描计划

2、联影 1.5T 磁共振、64 排 CT(型号：uMR 585e、uCT 760)整机全保服务，包括①64 排 CT 整机全保（包含球管（更换原厂原装必须保证 20 万扫描秒/年）、高压发生器、 探测器等备件、原装工作站及 UPS 电源），包含维修、维护保养、升级等； ②1.5T 磁共振整机全保，含本机的制冷系统（冷头、水冷机及空调、氦压机、吸附器、液氦及 UPS 电源）、 磁体、线圈、原装工作站等，包含维修、维护保养、升级等。③1.5T 磁共振出保时设备液氦面不低于 92%。④服务期内提供每年度维保评定报告，包含开机率及对应工单的详细计算。⑤含人工服务、差旅及主机(包含所有备件)等相关备件的维修更换。维保期内，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的所有备件、工时、差旅、食宿等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总价中。

3、乙方保证设备开机率≥95%，按一年 365 天每天 24 小时计算，若设备未达到以上开机率保证，停机每超出一天，对应设备的维保期限自动延长一天，所需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4、服务期内乙方每年提供 2 次定期厂家规定标准的维护保养，并出具符合原厂技术要求的保养报告，预防性保养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系统基本情况检查；②图像质量检查;③针对产品的外部环境、主要参数与性能做质量评估;④软件;⑤设备清洁、系统性能测试及校准;⑥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的检查;⑦定期对设备的数据进行备份确保系统能按照制造商的产品规格运行的标准来维修。所有设备保养涉及相关耗材由乙方提供。机器保养后，满足临床科室使用。

5、乙方提供安全升级，主要包含:①提供安全性升级；②提供建议性升级；

6、乙方开通咨询服务热线电话，全年 24 小时×365 天响应，提供快速诊断和技术支持服务。发生故障报修后 2 小时内响应，工程师 24 小时内达到现场；宕机备件 48 小

时内到达现场(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特殊备件 72 小时内到达现场。

7、乙方负责更换与设备相关的所有原厂备件，更换的备件为权属清楚的原厂原包装配件，保障维修后的机器性能和使用效果，达到原厂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技术标准。

8、乙方配置 2 名全职服务工程师，以提供全面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工程师均应具备合格的技术能力。

9、乙方提供有效期内年检报告的专业维修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万用表,扭矩扳手、水平尺。

10、双方对合作期间所获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有保密义务。本保密条款不因合同的补充、变更、修改、到期、解除而失效。

八、付款：

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付款方式为银行电汇。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2027 年 10 月 24 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5%，2028 年 10 月 24 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5%，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提供本单位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

本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内容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和公序良俗,合法有效。如遇到特殊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3、付款按以下资信办理

收 款 人：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银行帐号：8110201013400888552

联 系 人：董其汉

联系电话：13633823370

九、变更、修改和转让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不得擅自对合同的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修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合同解除：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有违反其他有关规定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一、违约赔偿：

1、乙方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或者合同的其他约定（规定），甲方将责令其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

2、乙方违反第二条、第三条、第七条的约定，甲方有权责令其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交纳年维保费 10%的违约金。

3、上述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外，“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

十二、争议解决

1、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约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无争议的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十四、签约地点：栾川县中医院。

（以下无正文）

甲方：栾川县中医院　　乙方：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　　期：2026.9.24　　日　　期：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栾川竞磋-2026-215

交易系统编号：栾川政采磋商(2026)0211-1 号-1

致：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左铭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栾川县中医院委托就栾川县中医院 1.5T 磁共振、64 排 CT 售后迭代升级维保服务项目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贵方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单位，成交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栾川县中医院 1.5T 磁共振、64 排 CT 售后迭代升级维保服务项目
成交金额	¥1600000.00 元
服务期限	3 年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请根据本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与栾川县中医院商洽签订采购合同等事宜。

栾川县中医院

2026 年 09 月 23 日

河南左铭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23 日

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应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